

证券代码：002011

证券简称：盾安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16-008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7，以下简称“《公告》”）。经事后审查，由于工作疏忽，《公告》内容出现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公平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**2016 年 1 月 18 日** 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更正后：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公平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**2016 年 1 月 25 日** 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 月 25 日